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目 录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	4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8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会议开始前登记并准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须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会议按照召集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本次会议表决采用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五、具体投票方式及网络投票操作流程见 2025 年 11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5-076）。

六、本次会议与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

一、现场会议时间、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2 月 12 日 14 点 30 分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华金街 58 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 33A 层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12 月 12 日

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出席人员

1、截至 2025 年 12 月 5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其他人员。

四、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以及 2025 年 3 月 28 日颁布实施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并相应修订《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同步修订《公司章程》附件，即《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次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议案提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于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修订前，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备案登记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政府有关部门或监管机构的要求进行文字性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74）、《方正科技公司章程》（尚需公司 2025 年第四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方正科技股东会议事规则》(尚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方正科技董事会议事规则》(尚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合规治理、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修订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其中《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74）、《方正科技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尚需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